证券代码:600671 证券简称:天目药业 编号:临2017-043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重大事项,该事项可能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3月27日起停牌,并于2017年3月27日、2017年4月1日分别发布《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临2017-031)、《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临2017-034)。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上述事项对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2017年4月12日发布《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临2017-041)。

截止本公告日,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处于推进阶段,公司将按照《股票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积极与相关各方论证和协商,并推动各方开展工作。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按照《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及时公告并复牌。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002576 证券简称:通达动力 公告编号:2017-030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解除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2017年4月18日接到公司原控股股东姜煜峰先生的通知:姜煜峰先生原质押给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1,520万股解除质押,占公司总股本的9.21%,本次业务已由华泰证券于2017年4月17日办理了相关手续。

截止本公告日,姜煜峰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39,637,483股(该股权对应的投票权已委托给天津鑫达瑞明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占公司总股本的24.01%,本次解除股份质押后,姜煜峰先生剩余被质押的股份数为0,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

特此公告。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19日

股票简称:会畅通讯 股票代码:300578 公告编号:2017-022

上海会畅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会畅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会畅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755号)的核准文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海会畅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7)71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1,8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已于2017年1月2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公司于2017年3月29日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3月30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017)。

公司已于近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公司新取得的《营业执照》的具体信息如下:

1、公司名称:上海会畅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85196241 1;

3、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4、住所:上海市金山区吕巷镇红光路4200-4201号2757室;

5、法定代表人:黄元元;

6、注册资本:人民币7,200万元;

7、成立日期:2006年2月8日;

8、营业期限:自2006年2月8日至不约定期限;

9、经营范围:从事“通讯、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经济信息咨询、商务咨询(除中介),国内多方通信服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通讯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上海会畅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1689 证券简称:拓普集团 公告编号:2017-013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7年4月17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部107会议室(宁波市北仑区黄山西路215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98,237,81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6.758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需审议案逐项表决,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长邬建树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8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王明臻先生出席会议;公司其他高管人员列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837,81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837,81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19,837,815	100.00	0	0.00	0	0.00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19,837,815	100.00	0	0.00	0	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1、2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关联股东迈科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邬建树先生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1、2回避表决。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余蕾、葛佳琪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以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0031 证券简称:三一重工 公告编号:2017-020
转债代码:110032 转债简称:三一转债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7年4月1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适当增加收益并减少财务费用,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2亿元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本议案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17-022 。

特此公告。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031 证券简称:三一重工公告编号:2017-021
转债代码:110032 转债简称:三一转债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7年4月1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适当增加收益并减少财务费用,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2亿元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度,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会受到影响。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17-022。

特此公告。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031 证券简称:三一重工 公告编号:2017-022
转债代码:110032 转债简称:三一转债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关于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12亿元人民币

● 公司关于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090号文核准,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或“三一重工”)于2016年1月4日公开发行4,5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450,000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人民币4765.90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45,234.1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1月8日足额到账,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2016]4838003号验资报告。

二、前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016年4月19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2亿元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2017年4月11日,上述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2亿元已全部归还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2015年12月29日签署的《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拟投资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人民币万元)
1	巴西产业园建设项目(一期)	17,000万美元	101,800
2	建筑工业化研发项目(一期)	65,118万元	65,000
3	工程机械产品研发及流程信息化提升项目	182,386.23万元	182,100
3.1	工程机械产品研发项目	122,642.63万元	122,600
3.2	流程信息化提升项目	59,743.60万元	59,500
4	收购项目	101,214.62万元	101,100
4.1	收购索特传动设备有限公司100%股权	97,891.96万元	97,800
4.2	收购湖南三一快而居住宅工业有限公司100%股权	3,322.66万元	3,300
	合 计		450,000

2017年3月30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发展规划,公司将原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巴西产业园建设项目(一期)”变更为“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及海外市场挖掘机研发与服务项目”、军工“512项目”,总投资金额分别为41,700万元、65,000万元,共106,700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101,800万元,其余部分由公司自筹。

截至2017年3月31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募集资金投入的金额累计为18.17亿元(未经审计,下同),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26.68亿元(募集资金净额加上利息并扣除相应手续费后)。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公司此次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12亿元,临时补充公司日常流动资金,包括但不限于偿还银行短期流动资金贷款,期限不超过12个月。期限届满前,公司会将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及时返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如因募集资金项目进度加快而需要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将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及时返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以保障募集资金项目的顺利实施。此次借用闲置募集资金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也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五、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董事会审议程序

2017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1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六、专项意见说明

1、独立董事发表意见认为: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行为,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从而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更大的效益;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度,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会受到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2017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1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度,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会受到影响。

3、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意见:“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亦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本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九日

股票代码:002379 股票简称:*ST鲁丰 公告编号:2017-031

鲁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将于2017年4月19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

鲁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鲁丰;证券代码:002379)自2016年11月8日开市起停牌,并于2016年11月8日、2016年11月15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105、2016-108)。

经与各方论证,公司确定拟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且募集资金用途涉及重大资产购买,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鲁丰;证券代码:002379)自2016年11月22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并于2016年11月22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109)。2017年2月6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继续停牌的议案》(公告编号:2017-013)。

2017年2月,中国证监会发布修订后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及《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公司原拟筹划的非公开发行方案已不符合最新监管政策的要求。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7年4月18日发布的《关于终止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暂不复牌的公告》。

2017年4月18日下午,公司召开了终止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7年4月19日发布的《关于终止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公司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是充分评估再融资监管政策变化的审慎决策。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结合未来发展需求,积极创造有利条件进一步完善产业布局,齐心合力搞好公司运营,提升企业的核心竞争力,确保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力争为投资者创造更大价值。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鲁丰;证券代码:002379)将于2017年4月19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公司董事会对停牌期间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并对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表示感谢。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至少1个月内不再筹划非公开发行事项。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鲁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九日

股票代码:002379 股票简称:*ST鲁丰 公告编号:2017-032

鲁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鲁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网络远程互动方式于2017年4月18日(星期二)下午15:00-16:00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就公司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于2017年4月18日(星期二)下午在“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以网络远程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已预先于2017年4月18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终止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公告》(公告编号:2017-030)。公司董事长王景坤先生,董事会秘书王连永先生,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张藤一先生在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上,就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情况,与广大投资者进行了互动交流和沟通,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本次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1、问:请问未来3个月内是否会有重大资产重组?

答:公司如有资产重组计划将严格按照信息披露要求进行披露。谢谢。

2、问:请问股权转让是否成功,什么时候摘星?

答:公司及相关各方正积极推进办理股权过户的相关手续,争取早日办理完毕股权过户事宜。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13.2.10规定: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审计结果表明本规则13.2.1条第(一)项至第(四)项规定情形已消除的,公司可以向本所申请对其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公司将努力做好生产经营,以良好业绩回报投资者。敬请关注公司相关公告。谢谢。

3、问:1月29日得股权转让协议是否受影响?

答: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转让事项并非与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有关,公司股份转让事项内容敬请投资者关注双方2017年1月19日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谢谢。

4、问:公司未来是否还有注入资产的打算?

答:公司未来如有注入资产计划将严格按照信息披露要求进行披露。谢谢。

5、问:股份过户最迟期限日期是什么?

答:公司及相关各方正积极推进办理股权过户的相关手续,争取早日办理完毕股权过户事宜,谢谢。

6、问:4.13投资者年会会议纪要中之表述:“香港是市盈率洼地,无法体现公司价值,所以我们去年收购了鲁丰,做了一些回来的准备”。中国宏桥已有私有化回归注入鲁丰的计划吗?

答:本次股份过户前,公司目前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仍为于荣强,与中国宏桥相关问题请咨询中国宏桥相关人员。谢谢。

7、问:作为持股两年的鲁丰小股民,在企业变革中迎来山东宏桥的到来倍感激动。由于政策变化,创新高材注入搁浅,作为新任董事长,对于新鲁丰今后的运营是如何规划的?作为进军A股的重要平台,是否会继续注入优质资产,着力提高上市公司业绩,打造宏桥在A股名片!从来回报股票坚定的持有者!谢谢王总!

答:公司将合理计划发展规划,努力做好生产经营,以良好业绩回报投资者。敬请关注公司相关公告。谢谢。

8、问:鲁丰什么时候复牌?

答: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将在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信息披露,并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9、问:请问在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情况下,公司打算如何保障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未来一个月是否有再次进行重大资产重组的打算?

答:公司未来将合理计划发展规划,努力做好生产经营,提升上市公司业绩。公司承诺未来一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10、问:王董,您好,为什么广发证券上面控股股东显示的是: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士平先生。

答:《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谢谢。

11、问:董秘在停牌前的减持什么意思?

答:公司董事买卖公司股票是其为了个人资金需求并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为前提的个人行为,谢谢!

12、问:目前为止实际控制人于荣强先生,拥有A股两家上市?

答:据了解,截止目前于荣强先生仅控股鲁丰环保一家上市公司,谢谢!

13、问:鲁丰现阶段生产经营活动是什么?

答:公司现阶段生产经营活动为制造高精度铝板带业务,谢谢。

14、问:鲁丰北美,为什么还不能过户?

答:公司一直在积极推进过户手续,敬请理解!

15、问:请问公司年报进展是否顺利,会提前披露吗?

答:公司2016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时间为2017年4月28日,具体内容敬请关注公告,谢谢。

16、问:鉴于再融资监管政策的变化,具体是指什么?

答:鉴于再融资监管政策的变化,具体是指2017年2月17日修订后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和《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谢谢。

17、问:请问股权转让款的具体支付情况?最终是否已经支付完毕?

答:股权转让的具体情况敬请关注公告,谢谢。

18、问:请问本次股份转让是否获得深交易所合规性确认?此确认书有没有时限?

答:截至目前本次股权过户正在正常有序推进中,有关股权过户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确认意见,公司及相关各方将依据相关规则在确认书有效期内尽快完善其他手续,争取早日办理完毕股权过户事宜,敬请投资者予以理解。谢谢。

公司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上投资者所关注的全部问题及回复内容,广大投资者可登陆“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上查阅。由于说明会时间有限,公司对投资者所提的问题未能全部回复,在此深表歉意,并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鲁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238 证券简称:天威视讯 公告编号:2017-018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进展暨框架协议并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威视讯”)股票将于2017年4月19日开市起复牌。

2、本次重大事项是与深圳前海天和文化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基金(以下简称“前海天和基金”)共同以现金收购暨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暨合科技”)约80%股份(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收购”)。

3、本次交易各方仅签署意向性框架协议。本次交易中,暨合科技的全部股份预估值为人民币13.2亿元,相应收购价款为转让方所持暨合科技股份数量与暨合科技全部股份估值对应的部分,最终购买价格以具有相关资质的评估机构所出具并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核准或备案确定的评估报告为基础,具体以最终达成的股份收购协议为准。本次收购的审计、评估基准日暂定为2017年3月31日。

4、本次交易完成后,暨合科技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暨合科技的控股股东将变更为本公司。本次交易最终能否达成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因深圳前海天和文化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以下简称“深圳广电集团”)通过全资子公司间接控制的法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是公司的关联方,而本次重大事项属于与前海天和基金共同投资,因此构成关联交易,而按照本次收购的预估值计算,预计正式交易尚需按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履行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审批程序,交易是否能最终通过审批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因拟筹划重大对外投资的收购事项,预计交易金额将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停牌时尚未确定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公平性,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有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天威视讯,股票代码:002238)自2017年4月5日(星期三)开市起停牌,并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15)。

停牌期间,公司与交易各方积极开展上述对外投资事项的相关工作,并取得了一定进展。交易各方签署了《关于收购暨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即公司与前海天和基金拟共同以现金收购暨合科技约80%的股份,其中公司收购不低于51%的股份。经各方初步协商,暨合科技的全部股份预估值为13.2亿元,相应收购价款为转让方所持暨合科技股份数量与暨合科技全部股份估值对应的部分,最终购买价格以具有相关资质的评估机构所出具并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核准或备案确定的评估报告为基础,具体以双方最终达成的股份收购协议为准。经初步估算,上述潜在交易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因此,为保护投资者交易权利,提高市场运行效率,根据《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申请复牌。

一、公司股票复牌安排

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天威视讯,股票代码:002238)将于2017年4月19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

二、本次重大事项情况

(一)框架协议签约对方

本次框架协议签约对方为自然人刘竣丰和赵征,基本情况如下:

1、姓名:刘竣丰

曾用名:无

性别:男

国籍:中国

住所:中国北京市房山区燕山东风东里9号楼3门101号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广渠路3号竞园艺术中心26A

身份证号码:1101111978*******X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否

与暨合科技关联关系:济南微耀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南微耀”)是暨合科技第一大股东,持有暨合科技28.14%的股份;济南聚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聚力创投”)是暨合科技第二大股东,持有暨合科技23.13%的股份。刘竣丰持有济南微耀99%的股权,同时担任聚力创投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对济南微耀、聚力创投均能实际控制,其通过济南微耀、聚力创投间接控制暨合科技51.27%的股权,系暨合科技的董事长和实际控制人。

2、姓名:赵征

曾用名:无

性别:男

国籍:中国

住所:中国天津市河东区天山路凤岐东里3号楼1门203号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广渠路3号竞园艺术中心26A

身份证号码:1201021980*******6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否

与暨合科技关联关系:赵征持有聚力创投69.45%的股权,系暨合科技的总经理。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暨合科技约80%股份,暨合科技的基本情况如下:

1、概况

名称:暨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资本:6,371.91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0536440292

法定代表人:刘竣丰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广渠东路唐家村43幢平房26A

成立日期:2012年8月27日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经济贸易咨询;电脑图文设计;电脑动画设计;摄影扩印服务;软件开发;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不含医用软件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暨合科技于2015年8月31日开始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新三板”)挂牌公开转让,目前处于新三板创新层。2017年4月18日,应暨合科技申请并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同意,暨合科技在新三板由做市转让变更为协议转让。

2、暨合科技股权结构

	股东	占比
1	济南微耀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8.14%
2	济南聚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企业)	23.13%
3	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19.79%
4	洪演	5.04%
5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3.66%
6	安徽讯飞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90%
7	北京新时代宏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74%
8	济南华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1%
9	北京天地方中-国泰君安证券-天弘天方-弘丰瑞领新三板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16%
10	中投证券-北京银行-金中投新三板掘金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0%
11	其他投资人	11.73%
	合计	100.00%

3、暨合科技主营业务情况

暨合科技主营业务为互联网广告的投放服务,以广告基础架构及算法,为广告主提供互联网效果广告投放平台,以及跨屏、跨终端的程序化广告投放服务以及技术解决方案。该公司自主设计研发的广告投放平台,集数据分析和广告投放功能为一体,凭借自定义人群分类模型和广告出价算法,为广告主提供了互联网效果广告投放平台,实现了从数据收集分析到效果预估,及广告投放的全过程。暨合科技专注于为广告主提供提升广告效果的技术解决方案,旨在通过简化的广告投放方式及精准的算法,帮助广告主精准的找到目标客户群,实现以效果为目的的广告投放。

4、暨合科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其中2016年未经审计)

金额单位:元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2016年12月31日	360,256,526.05	48,726,770.13	311,529,755.92
2015年12月31日	105,005,508.94	29,377,968.60	75,627,540.34

	主营业务收入	营业总成本	利润总额	净利润
2016年	431,942,297.14	386,404,238.13	49,818,304.37	42,534,094.91
2015年	217,821,160.29	203,463,088.61	14,293,256.89	12,529,496.72

(三)交易价格

经初步估算,本次交易中,暨合科技的全部股份预估值为13.2亿元,相应收购价款为转让方所持暨合科技股份数量与暨合科技全部股份估值对应的部分,最终购买价格以具有相关资质的评估机构所出具并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核准或备案确定的评估报告为基础,具体以双方最终达成的股份收购协议为准。本次收购的审计、评估基准日暂定为2017年3月31日。待审计、评估等工作完成后,双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的具体收购比例和交易金额。

(四)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签署的框架协议仅为意向性协议,以便双方进一步磋商并推进本次对外投资收购事项。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本次交易金额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公司将在与对方就具体投资事项达成协议后履行相应的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审批程序。

(五)本次交易预计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交易预计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六)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为公司与前海天和基金共同投资收购暨合科技约80%股份,其中公司收购暨合科技不低于51%的股份。

深圳前海天和文化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为:深圳前海天宇视听新媒体公司(以下简称“前海天宇”)、深圳市快通联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前海东方盛来创业投资二号企业(有限合伙)和深圳市九富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分别持有其35%、28%、22%和15%的股权。

前海天宇为深圳广电集团全资子公司,深圳前海天和文化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深圳广电集团通过前海天宇间接控制的法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是公司的关联方,因此本次公司与前海天和基金共同投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七)本次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现有的有线数字电视和宽带业务增长有限,且面临主营业务单一和经营区域受限的瓶颈,需加快推进转型升级的步伐。本次交易标的公司——暨合科技在数据技术上具备强大的实力,在效果营销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掌握海量的移动端数据,本次交易如果完成,有利于公司利用大数据分析挖掘用户深层价值,同时,借助公司智能机顶盒的用户发展跨屏营销业务,暨合科技可以协助公司建立电视端的数据采集分析管理平台和程序化投放所需的广告位管理平台,有助于形成优势互补、快速发展、互相促进的增长机制。同时,本次交易如果完成,暨合科技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有利于公司拓展业务领域,创造新的收入和利润增长点。

三、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7年4月18日,公司及深圳前海天和文化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刘竣丰、赵征签署了《关于收购暨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框架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交易估值及对价

本次收购中,公司及前海天和基金预计合计收购暨合科技约80